

三大协会联合发声 坚决抵制虚拟货币 相关非法金融活动

新华社上海5月19日电(上海证券报记者 黄紫豪)针对近期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抬头的情况,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支付清算协会18日联合发布公告,要求会员机构不得开展虚拟货币交易兑换以及其他相关金融业务。

三大协会要求,坚决抵制虚拟货币相关非法金融活动,不为虚拟货币交易提供账户和支付结算、宣传展示等服务,同时提示社会公众加强风险防范意识,不要参与虚拟货币相关交易炒作活动,谨防个人资金受损。

打击力度不减 非法金融活动无所遁形

2020年以来,伴随虚拟货币价格大幅波动,国内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气有所抬头,中国居民盲目跟风,通过境外交易所和场外交易商,参与交易炒作,容易遭受较大损失。

三大协会公告称,应正确认识虚拟货币及相关业务活动的本质属性。虚拟货币是一种特定的虚拟商品,不由货币当局发行,不具有法偿性与强制性等货币属性,不是真正的货币,不应且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

此前,人民银行已先后关闭境内虚拟货币交易平台211家。在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框架下,2017年9月,人民银行等7部门发布《关于防范代币发行融资风险的公告》,明确虚拟货币交易和代币发行融资平台涉嫌非法发行证券、非法集资。

上海证券报记者了解到,境内平台清理之后,一些境外交易所仍在提供虚拟货币交易服务,影响较广的4家交易所包括欧易、币安、火币、泰达币交易所。这些交易所不受监管,客户身份识别很弱,使用虚假境外身份注册账号也能够进行交易。

除境外交易所外,一些场外交易商甚至干起了“贩币”的买卖,从境外交易所大量低价买币,通过组建微信群、宣传比特币价格大幅波动等信息的形式,吸引中国境内客

户,从而高价售卖虚拟货币赚取差价和交易费用。

按照现行监管规定,任何为中国居民提供虚拟货币交易服务的个人或交易所,均涉嫌开展非法金融活动,而对于上述境外交易所、场外交易商,“非法”的帽子同样适用。

冻结资金账户 “斩断”兑换支付渠道

“斩断”非法活动资金链条,暂停相关账户交易,商业银行、非银支付机构依靠丰富的反洗钱经验、大数据资源,也将参与防范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行动。

三大协会公告明确,金融机构、支付机构等会员单位要切实增强社会责任,不得用虚拟货币为产品和服务定价,不得承保与虚拟货币相关的保险业务或将虚拟货币纳入保险责任范围,不得直接或间接为客户提供其他与虚拟货币相关的服务。

金融机构、支付机构等会员单位应切实加强虚拟货币交易资金监测,依托行业自律机制,强化风险信息共享,提高行业风险联防联控水平。

三大协会还要求,互联网平台企业会员单位不得为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提供网络经营场所、商业展示、营销宣传、付费导流等服务,发现相关问题线索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并为相关调查、侦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协助。

近年来,监管部门持续进行风险提示。《关于防范代币发行融资风险的公告》明确,代币发行融资与交易存在多重风险,包括虚假资产风险、经营失败风险、投资炒作风险等,投资者须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希望广大投资者谨防上当受骗。

中信银行在4月份发布公告声明,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将该行账户用于比特币、莱特币等的交易资金充值及提现、购买及销售相关交易充值码等活动,不得通过该行账户划转相关交易资金。一经发现,该行有权采取暂停相关账户交易、注销相关账户等措施。

据了解,如果金融机构、非银支付机构提供了相关服务,应视作非法集资协助人,按照《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币圈“套路深” 投资者极易遭受巨大损失

比特币价格大涨也大跌,不仅容易被庄家操盘,也容易受到监管和舆论的影响。5月13日,特斯拉公司CEO马斯克在社交媒体上表示,出于“对比特币挖矿和交易中使用化石燃料频率迅速增加”的担忧,特斯拉暂停使用比特币来支付购车费用。受此消息影响,当日早间比特币一度跌至45750美元,回撤超过8000美元。

在面临被“割韭菜”风险的同时,由于参与虚拟货币交易活动的个人、企业不受法律保护,近年来,对于涉虚拟货币交易的案件,各地法院依据公告规定,判处有关交易合同无效,交易造成的后果和引发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对受损投资者起诉不予支持。

很多投身“币圈”的投资者,白白遭受了损失。一则真实案例显示,在得知秦某购买国外的“狮子币”赚取不少收入后,聂某在秦某的帮助下,在“狮子链”钱包上注册个人账户,购买了2000个狮子币。随着市场价值贬值,钱包被强制关闭,聂某的投资款“打了水漂”。

按照法院判决,因双方买卖的标的物为虚拟货币,故案涉买卖合同应属无效合同,对于诸如此类的虚拟货币投资交易纠纷,法院均驳回了全部诉讼请求。

事实上,虚拟货币场外交易商和大部分交易所不受监管,虚构交易、操纵价格、侵吞客户资金的情况时有发生,部分交易所诱导投资者参与杠杆交易,极易产生巨大损失。

三大协会提醒投资者,不要参与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谨防个人财产及权益受损。要珍惜个人银行账户,不用于虚拟货币账户充值和提现、购买和销售相关交易充值码以及划转相关交易资金等活动,防止违法使用和个人信息泄露。

公安队伍“大练兵”效果显著 八类主要刑事案件破案率提升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记者白阳)记者从公安部19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获悉,自2019年公安部党委部署开展全警政治大轮训和实战大练兵以来,公安队伍的政治能力、职业素养、专业水平和实战本领得到有效提升。全国刑事案件立案总量同比分别下降4.1%和1.8%,八类主要刑事案件数同比分别下降10.3%和8.7%,查处治安案件数同比分别下降1.4%和10.4%,八类主要刑事案件破案率分别提高了5.6和1.9个百分点。

据悉,公安队伍教育培训严格落实《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训练条令》相关规定,确保每名民警每年至少参加一次专业训练,三年累计不少于30天。近两年来,各级公安机关共举办各类专业培训2.15万余期,培训民警103.5万人次;共组织各类战术训练2.5万余期,培训民警130万人次;实现部、省、市、县四级公安反恐部门全员参训。要通过为期三年的政治大轮训和实战大练兵,进一

步提高广大民警法律政策运用、重大风险防控、复杂事件处置和群众工作、科技应用、舆论引导等方面的能力。

针对广大公安民警特别是基层一线民警长期超负荷工作、身心长期处于亚健康状态的问题,公安部党委特别要求全国公安机关加强针对性教育训练,着力提升广大公安民警身心健康水平、依法使用武器警械水平和应急处突水平,最大限度减少伤亡;同时,扎实做好科学调配使用警力、落实民警休假体检制度、建立民警身心健康电子档案等工作。

“下一步,全国公安机关将以建党100周年和北京冬奥会安保维稳为主线,以深化公安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为方向,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公安队伍教育整顿,全力推动全警政治大轮训和实战大练兵向纵深推进,不断提升公安队伍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能力水平。”公安部新闻发言人李国忠说。

重庆出台 20 条措施 为科技工作者办实事

新华社重庆5月19日电(记者周闻韬、吴燕霞)记者从18日举行的中共重庆市委新闻发布会上获悉,重庆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日前印发“为科技工作者办实事助科技工作者作贡献”工作清单,为广大科技工作者在渝发展解除后顾之忧。

重庆市科协党组书记王合清说,重庆正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此次出台的20条措施精准聚焦科技工作者所思所想所盼所急。在生活上提出解决好配偶就业、子女入学、看病就医等问题,如为高层次人才筹集公寓1万套,为青年人才筹集保障性住房、公租房6万套,定向配租;在工作上,提出“优化知识产权服务、优化科研经费管理服务、优化出入境服务、优化法律服务、优化休假疗养服务”,将探索科研项目财务管理服务机制,为有意愿的科技工

作者提供免费财务管理服务,降低科技工作者财务风险;同时还提出“建立联系服务机制”,各级党政领导干部直接联系科技工作者,主动联系服务,解决实际问题。

另一方面,相关措施也着力打通一些制约科技工作者创新创造的关键堵点,为科技工作者“松绑加油”,让他们能够凝神创新、聚力发展。在学习教育上,提出“举办科技英才专题研修班”;在创新创造上,提出“动态发布科技创新需求、成立科技创新投资平台和成果转化基金”,支持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创造;在放权松绑上,提出“全面建立以信任为前提的科研管理机制、赋予科研人员更大经费使用自主权”。

据介绍,为确保这些措施落到实处,重庆将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同时健全督促落实机制,建立督办落实台账。

我国油气管道 “长江第一长隧”掘进开钻

新华社北京5月18日电(记者刘羊咏)记者从国家管网集团获悉,我国油气管道“长江第一长隧”——中俄东线长江盾构穿越工程18日正式掘进开钻。

国家管网集团有关负责人表示,该工程是目前世界油气领域单向盾构掘进距离最长、埋深最深、水压最高、口径最大、施工环境最复杂的油气管道穿江盾构工程。

隧道总长度10.226公里,是国内第一个长距离、独头掘进最长的水下隧道;掘进开挖直径为7.95米,隧道内径6.8米,外径7.6米,隧道内将埋设3根1422毫米直径管道。为该工程专项研制的“畅通号”盾构机于2021年3月底下线,4月开

始现场组装和调试工作。接下来,“畅通号”盾构机将按照每月450米的速度掘进。

中俄东线长江盾构穿越工程是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工程的“咽喉”项目。该工程预计2025年可实现全线贯通。竣工后,可顺利把途经东北三省、京津冀地区的俄气送至长三角地区,提高长三角地区天然气的应急保障能力。

据负责施工的中铁隧道局技术人员介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采用泥水平衡盾构及弃渣密封船运等环保措施,综合应用迷宫型泥浆池、多级筛分系统、细颗粒离心系统,以实现泥浆不落地、弃渣不漏失,最大程度保护长江自然生态。

我国成功发射海洋二号D卫星

新华社酒泉5月19日电(李国利、高阳)5月19日12时03分,我国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用长征四号乙运载火箭,成功将海洋二号D卫星送入预定轨道,发射任务获得圆满成功,标志我国海洋动力环境卫星迎来三星组网时代。

海洋二号D卫星是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中长期发展规划支持立项,由自然资源部主持建造的海洋业务卫星。卫星入轨后,将与在轨运行的海洋二号B卫星和海洋二号C卫星组网,共同构建我国首个海洋动力环境卫星星座,形成全天候、全天时、高频次全球大中尺度的海洋动力环境监测体系,为我国预警预报海洋灾害、可持续开发和利用海洋资源、有效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开展海洋科学研究等提供精准的海洋动力环境信息。

海洋二号D卫星和长征四号乙运载火箭分别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研制。

这次任务是长征系列运载火箭的第370次飞行。

